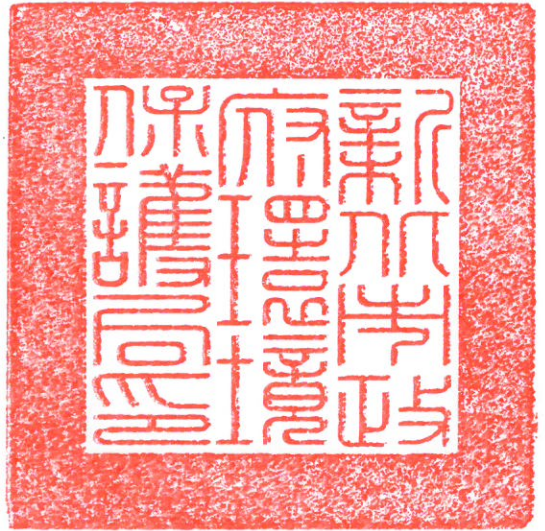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新北環空字第1081020780號
附件：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固定污染源
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原則



主旨：公告「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原則」。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5條。

公告事項：如附件。

局長劉和然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原則

- 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即時監控新北市（以下簡稱本市）固定污染源排放空氣污染物之狀況，以有效降低污染產生，特訂定本原則。
- 二、本原則適用對象為瀝青業、使用高污染特性燃料及本局公告之審查原則或要點對象。
- 三、本原則所稱監控連線設施，指可有效量測、蒐集及記錄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操作情形，並與本局連線之設施。
- 四、公私場所設置監控連線設施之規格、數據紀錄、連線項目應符合本局所定格式(附件一)。

前項設施應依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進行維護、保養及校正，並作成紀錄保存六年備查。

- 五、本原則適用對象於下列情形之一時，應依規定格式內容（附件二）向本局辦理申報：

- (一)未取得設置許可證之固定污染源，應於申請設置許可證時，提報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於申請操作許可證時應依計畫書完成設置及提報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 (二)已申請或取得設置許可證之固定污染源，應於申請操作許可證時完成監控連線設施設置，並提報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於試車期間需經本局完成監控連線設施確認，於試車完成後，並提報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 (三)已申請或取得操作許可證之固定污染源，應於申請操作許可證異動、變更、展延時完成設置，併提報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應進行試車者，於試車期間應完成監控連線設施確認，於試車完成後，併提報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 (四)固定污染源或防制設備變動時，應於許可異動時重新提報監控連線

設施確認報告書。

前項文件經本局審查不合規定或內容有欠缺者，應通知其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得再通知限期補正，且補正總日數不得超過許可申請辦理日數，俟審查通過後，再予核發設置或操作許可證。

六、監控連線設施之監控時數百分率應達每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並於操作許可證中記載。如變更監控時數，應提出許可異動申請。

前項每季監測時數百分率計算公式如下：

$$P = \frac{T - Dm}{T - t} \times 100\%$$

P：每季監控時數百分率，單位為%。

T：每季時間，單位為小時。

t：監控連線設施汰換時間，單位為小時。

Dm：監控連線設施遺失數據時間，單位為小時。

七、監控連線設施汰換與設定參數變更前，應向本局重新提報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經本局審查通過後始進行汰換或變更，並於完成汰換後三十日內提報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附件一、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之格式規定

(一)規範內容：防制設備參數擷取、數據連線作業類別及格式

(二)資料獲取及傳輸模組(環保局提供)之功能規格

(三)資料儲存規格

- 1.本機具備以 SQL 關聯式資料庫儲存所有紀錄
- 2.具備至少每五分鐘一筆記錄原始訊號(電流、電壓)
- 3.具備每五分鐘一筆監測紀錄
- 4.具備每一小時一筆監測紀錄平均值
- 5.具備啟動繼電器之數位訊號輸出(DO)，並記錄每次啟動之時間(LOG)

(四)數據連線作業類別

- 1.申報資料須彙整成檔案型式，傳輸檔案中，每一筆紀錄(Record)之各欄位長度固定，以位元組(BYTE)為單位，文數字資料均自欄位最左位元組起放置，不足須以空白符號(ASCII SPACE)填滿該欄位，因此整筆紀錄長度固定，各欄位起始位置亦不變；每筆紀錄間以換行符號(ASCII 十六位進位碼 0A)隔開，各紀錄間必須緊密相連，並以 ASCII 十六進位碼 04 為檔案結束符號。

2.傳輸檔案命名規則：

(1)檔案名稱編碼—E1YYYYMMDDHHmm.nnn

E1- 固定標記

YYY-傳輸檔案產生民國年度(數值範圍：001-999)

MM-傳輸檔案產生月份(數值範圍：01-12)

DD-傳輸檔案產生日期(數值範圍：01-31)

HH-傳輸檔案產生時間(數值範圍：00-23)

mm-傳檔案產生分鐘(數值範圍：00-59)

nnn-公私場所編碼，文數字(縣市代碼+流水編號)

(2)公私場所編碼，縣市代碼依環保署列管工廠縣市代碼。

(3)公私場所編碼第二、三碼流水編號，由各主管機關自行依序編定。

3.資料格式中，英文、數字及小數點符號使用 ASCII 碼，中文使用 BIG5，日期欄之年以民國年表示。

4.應傳輸即時監測紀錄者，其每五分鐘之傳輸檔案含監測設施五分鐘量測平均值及每小時校正後之數據紀錄值。

5.即時監測紀錄傳輸檔案中，每一筆紀錄均以三個位元組的格式碼啟始，下表列舉檔案中所有可能之數據類別及其對應格式碼(如表 1 所示)。公私場所應傳輸之數據類別，除格式碼「100」的傳輸識別資料為必須之外，其它則依指定公告應傳輸之監測項目為準。

表 1、防制設備參數擷取數據連線作業類別及格式

格式碼	資料類別	細分類	備註
100	傳輸識別資料		
2R1	運轉狀態		防制設備運轉狀態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Bx	風機轉速		防制設備風機 x 轉速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1	入口風量		
2F1	出口風量		防制設備氣體溫度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2	入口風壓		防制設備入口風壓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F2	出口風壓		防制設備出口風壓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3		(保留)	
2F3	上層爐溫	(保留)	防制設備上層爐溫一小時數據紀錄值
2E4	入口溫度		防制設備入口氣體溫度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F4	出口溫度		防制設備出口氣體溫度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5	用電電壓		防制設備用電電壓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6	用電電流		防制設備用電電流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E7	洗滌水 pH	水質	防制設備洗滌水 pH 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Mx	投藥量 x		防制設備投藥量(x=1..n 類)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2D1	入出口壓差		防制設備入出口壓差一小時數據平均值
9A1	警報狀態	(備用)	防制設備警報狀態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R1	運轉狀態		防制設備運轉狀態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Bx	風機轉速		防制設備風機 x 轉速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1	入口風量		
9F1	出口風量		防制設備氣體溫度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2	入口風壓		防制設備入口風壓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F2	出口風壓		防制設備出口風壓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3	設定爐溫	(保留)	防制設備設定爐溫值
9F3	爐內溫度		防制設備爐內溫度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4	入口溫度		防制設備入口氣體溫度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F4	出口溫度		防制設備出口氣體溫度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5	用電電壓		防制設備用電電壓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格式碼	資料類別	細分類	備註
9E6	用電電流		防制設備用電電流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E7	洗滌水 pH	水質	防制設備洗滌水 pH 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Gx	x 風門		防制設備五分鐘風門開度
9Mx	x 投藥量		防制設備投藥量(x=1..n 類)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D1	入出口壓差		防制設備入出口壓差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Px	燃燒輸出		防制設備燃燒輸出(產能)(x=1..n 類)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WD	風速		廠內風速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9WS	風向		廠內風向五分鐘數據紀錄值

6. 資料格式說明

(1) 傳輸識別資料(如表 2 所示)

表 2、防制設備參數傳輸識別資料格式

欄位名稱	起始位置	長度	單位	數值範圍	備註
格式碼	1	3	(無)	100	
管制編號	4	8	(無)	(固定)	
檔案類別	12	3	(無)	E01	

總長度：14 BYTES

(2) 五分鐘數據紀錄值紀錄(如表 3 所示)

表 3、防制設備參數五分鐘數據紀錄值紀錄格式

欄位名稱	起始位置	長度	單位	數值範圍	備註
格式碼	1	3	(無)	9E1~9E9	
防制設備編號	4	4	(無)	A__	
日期	8	7	YYMMDD	(合理日期)	
時間	15	4	HHMM	0005~2400	
平均值	19	10		0~99999999.99	
辨識碼	29	2	(無)		

平均值=1 為 True(開啟),平均值=0 為 False(關閉)

總長度：30BYTES

(3)狀態設定(如表 4 所示)

表 4、防制設備及污染源狀態設定

辨識碼	定義
00	防制設備暫停運轉時監測設施之量測值
01	污染源昇載期間監測設施之量測值
02	污染源降載期間監測設施之量測值
10	防制設備正常操作測值
11	超過標準量測值
20	防制設備測試量測值
30	防制設備無效數據
31	防制設備維修、保養量測值
32	其它無效量測值

附件二、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及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之內容

(一) 監控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應包含下列項目：

1. 公私場所名稱。
2. 監控連線設施聯絡人員姓名。
3. 固定污染源製程及污染防制設備說明。
4. 固定污染源或防制設備監控位置及監控項目。
5. 廢氣流向與監控連線設施設置相對位置圖及說明。
6. 設置工程進度及經費估算。
7. 其他本局指定之項目。

(二) 監控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應包含下列項目：

1. 公私場所名稱。
2. 監控連線設施確認人員及聯絡人員姓名。
3. 監控連線設施基本資料，包括監控設施之製造商或代理商、型號、序號、安裝日期、量測監控項目狀況及校正方法。
4. 監控連線設施操作測試期間，各項測試結果符合設施規格之證明文件，包括應答時間及校正誤差測試等。
5. 監控數據擷取及處理系統功能說明。
6. 維修保養施行項目及維修保養合約書或計畫書。
7. 其他本局指定之項目。

公私場所名稱：_____							
地 址：_____							
所屬行業名稱：_____						電話：_____	
管 制 編 號：							
填 表 日 期：		年	月	日			

新北市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 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

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1)

表 TY-AP-CEMS1

						管制編號	
1 公 私 場 所 基 本 資 料	a.公私場所名稱 (章戳)					b.電 話	
	c.地 址						
	d.負 責 人 姓 名		(簽章)	e.職 稱		f.電 話	
	g.聯 絡 人 姓 名		(簽章)	h.職 稱		i.電 話	
	j.聯 絡 人 地 址						
	k.手 機 號 碼			l.備 註			
	m.電 子 信 箱			n.備 註			
2 類 別	本次為 ☐ 新設 ☐ 汰換 污染源或防制設備監控連線設施						
3 污 染 源 製 程 及 污 染 防 制 設 施 說 明	a.污染源製程說明						
	b.污染防制設施說明						
說 明 事 項		1. 資料不敷填寫者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2. 1.公私場所基本資料k及m欄位中，請各填寫一組號碼(帳號)					
						本頁次	總頁次

連線設施設置計畫書 (2)

表 TY-AP-CEMS1 (續)

4 即 時 監 控 連 線 設 施 基 本 資 料 規 劃	防 制 設 備 監 控 位 置 (編 號)		()	()	()	()	
	基 本 資 料	a. 監 控 種 類					
		b. 廠牌/型號					
		c. 代理商/施工廠商					
		d. 其 他 替 代 裝 置	☐ 無 ☐ 有，位置：_____，方式：				
		e. 工 程 設 置 經 費					
		f. 預 計 維 護 費 用					
		g. 折 舊 (使 用 年 限)					
	工 程 預 定 規 劃	h. 預 計 設 置 日 期					
		i. 預 計 完 工 日 期					
	j. 預計更換或安裝設備說明		(請包含工程施工說明、電路配置、硬體儀錶及傳輸電腦等說明)				
確 認 結 果		☐ 未發現不符合，原則上通過 ☐ 發現 項缺失，要求補正 審查人員： 主管機關： (本確認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說 明 事 項		資料不敷填寫者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本頁次		總頁次			

公私場所名稱：_____							
地 址：_____							
所屬行業名稱：_____						電話：_____	
管 制 編 號：							
填 表 日 期：		年		月		日	

新北市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 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1)

表 TY-AP-CEMS2

						管制編號	
1 公 私 場 所 基 本 資 料	a.公 私 場 所 名 稱	(章戳)				b.電 話	
	c.地 址						
	d.負 責 人 姓 名	(簽章)	e.職 稱		f.電 話		
	g.聯 絡 人 姓 名	(簽章)	h.職 稱		i.電 話		
	j.聯 絡 人 地 址						
	k.手 機 號 碼		l.備 註				
	m.電 子 信 箱		n.備 註				
2 類 別	本次為 ☐ 新設 ☐ 汰換 污染源或防制設備監控連線設施						
3 污 染 源 製 程 及 污 染 防 制 設 施 說 明	a.污染源製程說明						
	b.污染防制設施說明						
說 明 事 項		1. 資料不敷填寫者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2. 1.公私場所基本資料k及m欄位中，請各填寫一組號碼(帳號)					
						本頁次	總頁次

連線設施確認報告書 (2)

表 TY-AP-CEMS2 (續)

4 即 時 監 控 資 料 傳 輸 設 施 基 本 設 置 規 格	防 制 設 備 監 控 位 置 (編 號)		()	()	()	()	
	基 本 資 料	a. 監 控 種 類					
		b. 監測設施之製造商或代理商					
		c. 型 號					
		d. 序 號					
		e. 量測範圍					
		f. 其 他 替 代 裝 置	☐ 無 ☐ 有，位置：_____，方式：				
	傳 輸 設 施 基 本 設 置	g. 連 線 主 機	中央處理器：		網路卡：		
			記憶體：		防毒軟體：		
			硬碟空間：		防火牆：		
			作業系統：		收集數據軟體版本：		
	規 格	h. 連線網路(不可複選)	☐ ADSL專線 ☐ 廠內既有網路				
			☐ 固定IP位置：_____				
		i. 維修保養	☐ 自行保養 ☐ 委外保養(硬體廠商為_____, 軟體廠商為_____)				
j. 安裝/測試/連線日期		完工日期：	連線測試日期：	實際連線日期：			
k. 監測資料來源路徑：							
l. 監測檔案備份路徑：							
確 認 結 果	m. 監測設施量測頻率：	☐ 5 分鐘/次； ☐ 其它：		n. 小時數據紀錄值為幾個 等時距量測數據	☐ 12 個/小時； ☐ 其它：		
		☐原則上通過 ☐發現 項缺失，要求補正 審查人員： 主管機關： (本確認欄由主管機關填寫)					
說 明 事 項 資料不敷填寫者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本頁次	總頁次		